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RICO

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IRICO GROUP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38)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舉行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已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本公司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的通函(「**通函**」)、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二日的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三日的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除文意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中所採用的詞語與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結果

臨時股東大會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陝西省咸陽市彩虹路一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已寄發予所有股東，當中所載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941,174,000股，包括1,455,880,000股內資股及485,294,000股H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就會上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的獨立股東持有的股份總數為485,294,000股。

誠如通函所述，本公司控股股東集團公司(持有1,455,880,000股股份)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只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只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的股份。

本公司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人，並根據本公司所收集的經填妥及簽署的投票表格計算出下述表決結果。

以下所載決議案以摘要形式列出，且與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中所載者次序一致。決議案全文請參閱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概約%*)		
	贊成	反對	棄權
1. 一般及無條件批准、確認及追認A股公司與集團公司訂立的A-P 新紀元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有關詳情見通函)	52,514,000 (100%)	0	0
結果：該決議案以普通決議案形式獲正式通過。			
2. 一般及無條件批准、確認及追認A股公司與集團公司訂立的A-P K線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有關詳情見通函)	52,514,000 (100%)	0	0
結果：該決議案以普通決議案形式獲正式通過。			
3. 一般及無條件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集團公司訂立的H-P K線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有關詳情見通函)	52,514,000 (100%)	0	0
結果：該決議案以普通決議案形式獲正式通過。			

- * 投票百分比乃按親身或由公司代表或委派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獨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總數計算。

承董事會命
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邢道欽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陝西省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邢道欽先生、陶魁先生、郭盟權先生、張少文先生、牛新安先生及李世坤先生；非執行董事仇興喜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信忠先生、馮兵先生、王家路先生、呂樺先生及鍾朋榮先生。